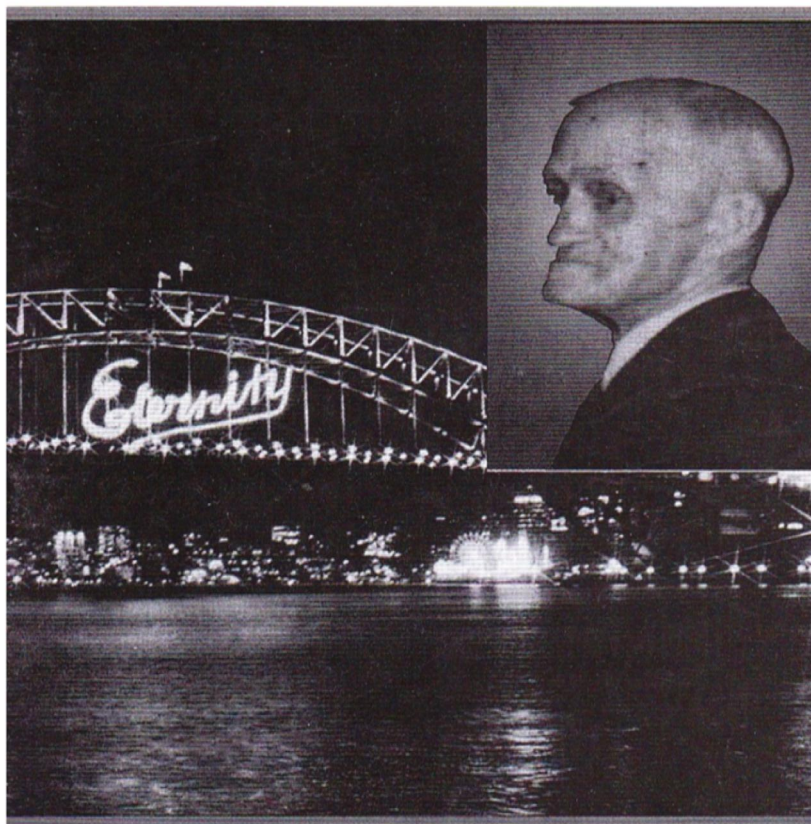


# 永遠先生 傳記



## 永远先生传记

J R Ecob

为 The Herald of Hope Inc. 撰写

二零零零年一月

大钟声响，澳洲悉尼的千禧随即揭开序幕。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夜十二时正，璀璨的烟花在悉尼港口争妍斗丽，两岸和大大小小的船只上，观赏的群众超过一百万。

悉尼是迎接千禧烟花汇演的最后一站，在所有国家之后。传媒在过去二十四小时内不停转播地球上各国的庆祝活动，从太平洋偏远的岛屿、新西兰、澳洲、香港，经过亚洲、中东、直到欧洲法国的艾菲尔铁塔和英国的千禧堡。正当地球以时速一千哩转动，庆祝的盛事横过大西洋，来到最富裕和最强大的美国，人们在严寒的冬日迎接千禧；然而，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的凌晨，悉尼港口亮起的灿烂光辉，无与伦比。

悉尼成功的原因在哪里？为何它的汇演盖过地球上任何地方？是因为花费在烟花上的庞大金钱？抑或是因为澳洲技压群雄，发放的烟花最为夺目？抑或悉尼即将举行奥运会，国家要使这在南半球「下面」的地方推至全球之上？

悉尼海港拥有天然的美丽，与别不同，远胜其他海港。在和暖的夏日，这个四百万人口的城市，三个人中，有一个前来庆祝。正当北半球各国在严寒的冬天中瑟缩，悉尼的天气恬然舒畅，天文台预告的零散骤雨至终没有打扰。

许多人赞扬筹委会的成功，提高悉尼的知名度，但悉尼千禧汇演的成功另有原因。原因在于一个字--「Eternity」(永远)--挂在悉尼海港大桥上，用多个电灯泡组成，与桥上灯光互相辉映。

像是从天上来的信息，照耀在千千万万的生灵眼前，宛如一颗明灯，提醒人们时光飞逝，我们是存到永远的造物。信息藏在一个字里，其中的涵义，只有那些了解故事背景的人才明白。

在悉尼市中心，用铜刻之法鑄刻在悉尼广场上的，同是这个挥之不去的字「Eternity」(永远)。这铜匾是用来纪念悉尼一位独一无二的公民阿瑟·史泰斯(Arthur Stace)，或称为 Mr. Eternity (永远先生)。

悉尼建筑师韦力·史密夫 (Ridley Smith) 在一九七七年为悉尼广场的铜匾揭幕，同日悉尼早报刊登了阿瑟的一字信息：

「约二十一厘米高的铜匾，显示了名闻遐迩的信息 Eternity (永远)。一字信息，用铝金属制成，没有不必要的装饰，没有花巧的加添，简单的书写 Eternity 在砾石地面，恰如阿瑟·史泰斯表达的方式。」

阿瑟身型消瘦，个子矮小，身高不及五呎三吋。他没有受过教育，作见证时，连自己的姓名也不会书写。他的妻子为他阅读信件，而他只会口述内容，由妻子代他回信。三十三年时间，这位杰出的人物，每天早上五时起床，走遍悉尼市中心和市郊各处，用粉笔，如铜刻般，将 Eternity (永远) 一字写在行人路上。日以继月，全心全意，他向那些在繁忙的街道上路过的群众，宣讲他的信息。据估计，这个虽然简单，却意义深远的信息，重复了五十万次。

对各方面来说，这字十分神秘，因为没有人知道这在行人道上秀丽的涂鸦是谁作的。

报章专栏作家撰写文章评论，人们众说纷纭，是谁作的呢？没有人能预料它下次会在哪里出现。一天在市中心，另一天却在二十公里外的郊区，甚至远至一千公里外的墨尔本。

毫无疑问，字是同一人写的，但写字的是谁？专栏作家称他为「永远先生」，每一日，人们会说：「永远先生又再出击。」有时，他会将信息改为「Obey God (信服神)」，但很快又会改为「Eternity (永远)」。经过二十四年的秘密，在一九五六年某日，阿瑟所参加的柏顿街浸信会的利素·汤逊牧师(Rev Lisle Thompson)，看见他在行人道上写这神秘的字，便问他说：「你是『永远先生』吗？」回答是：「尊师，请原谅！」

当「永远先生」的身份被发现，传媒随即作出采访，每日时报更在一九五六年六月二十一日详尽报导。秘密揭露，悬疑尽消。在一九九四年，阿瑟的一生被拍成纪录片，给全国观看。一位悉尼诗人更将他的一生写成诗句。

阿瑟·史泰斯一八八四年，在悉尼的郊区巴尔文(Balmain)出生。父亲是个酒徒，母亲是名妓女。他有两个兄弟，都死于酗酒，他的两个姊妹同是妓女。

孩童时期，老史泰斯性情暴躁，五个儿女须学会自我保护。据说，他们常要躲在屋下的麻布袋内，逃避酒后脾气暴躁、大发雷霆的父亲。

不用赘言，孩童在极度穷困的环境中长大，阿瑟每天都要为生存而争斗。他必须偷窃才得糊口，十二岁那年，他要入住收容宿舍。他没有接受过任何教育。

十四岁时，阿瑟在煤矿场工作，大概是在巴尔文的旧煤矿。十五岁首次被判入狱。虽然这么年少，他已沉溺酒精。

二十多岁时，他从巴尔文搬到悉尼火车总站附近的苏利山区 (Surry Hills)，在那里，他多数在酒吧工作，替赌场和妓寨当通风报信的跑腿。他常与警察冲突，多次被拘捕和被判入狱。

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年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，阿瑟脱离了腐败的生活，被征召入伍。他被派到法国的战场上，担任抬担架和鼓手的工作。在冰天雪地上，鎗林弹雨，他亲身体会战争的残酷，一只眼睛因受伤而失去了视力。在一九一九年，他返回澳洲，离开军队，却患有炮弹休克症和芥毒气的后遗症。回到悉尼，阿瑟很快便与昔日的坏

朋友为伍，再次沉迷于酒精、赌博和罪案。他在街道上流连，在垃圾箱内找食物。甲基化酒精是一种便宜的解脱，用六便士便可买一瓶，使他一整日酒醉，把自己完全忘记。第二天，开水能使酒精再发生效用，这样，六个便士可作两天使用！阿瑟曾说自己变成了「流氓罪犯、无业游民、酗酒狂徒」。

毁灭他爸爸一生的酒精现在控制着他，有一次，他蹒跚地走进警察局，恳求警方将他拘留，但官长拒绝了他。布道家约翰·韦力 (John G Ridley) 认识阿瑟，讲述他蹒跚地离开时说：



约翰·韦力 (John G Ridley)

「当我不想被送进监牢时，他们将我拘留；现在当我想进去，他们反将我拒于门外。」

一九三零年期间，全世界严重经济萧条，失业人士在街上游荡，四处求助。圣公会圣巴拿巴教会 (St Barnabas Anglican Church) 在百老汇 (Broadway) 成立了援助中心，夏文副主教 (Archdeacon RBS Hammond) 在那里举行「给有需要人士的聚会」。

夏文副主教是一个热衷福音工作、关心别人的人，在福音聚会中，他向人宣明耶稣基督是世人所需要的唯一救法。聚会后，与会者可获派茶点和糕饼。

一九三零年八月六日，阿瑟·史泰斯荡进这「给有需要人士的聚会」，发现有三百个听众。他四周张望，看见门旁站着几位衣着光鲜的人，他转头问坐在旁边一个臭名昭彰的罪犯：「他们是甚么人？」回答道：「我想他们是基督徒。」阿瑟说：「看看他们，又看看我们，我一定要尝试得着他们所有的。」

福音聚会完毕，各人喝了茶吃了饼，阿瑟步离会堂，穿过百老汇，走进悉尼大学公园。在一棵无花果树下，他跪在地上，悔改的泪水从腮面滚滚而下，他大声呼喊：「神啊，求你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！」

那呼声是阿瑟一生的转折点，他真真正正的归信基督。在余下的三十七年，他活活的见证神拯救和保守的能力。那时候，神听见他的呼求，他成为神的儿女。他能说，正如诗人说：「我众罪多累累，全被洗洁净。」

阿瑟后来见证说：

「我进去是想喝杯茶吃点饼，竟遇上了万古的盘石。」

神垂听罪人的呼求，祂用无穷的爱和能力救拔人脱离罪恶的辖制，享受荣耀的自由。愿那些怀疑的人聆听这无望的酗酒狂徒、流氓罪犯的见证，借着神的恩典，他成为「永远先生」。甚愿读者都知道，阿瑟·史泰斯不是唯一经历神怜悯的人。千千万万的人因着信靠救主，得着救恩的喜乐。不是每一个人都有同样不幸的遭遇，不是每一个人都被酒精毒害，但每一个人都需要得救。

圣经说：

「若有人在基督里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旧事已过，都变成新的了。」（林后五 17）

当阿瑟·史泰斯转向神，得蒙怜悯，他发现每一个人都有同样的需要。因此，三十年来，每天天还未亮，他走遍大街小巷，传扬他的一字信息「Eternity (永远)」。

「Eternity (永远)」在他心目中，是每一个灵魂的终局，或在天堂，或在地狱。他对同胞的关心，促使他日以继月的传扬此信息。他自己知道神赦免了他的罪，他也想其他人得着同样的确据。

一九三二年十一月，布道家约翰·韦力在达龄侯斯(Darlinghurst)柏顿街浸信会宣讲福音使命，阿瑟是听众之一。约翰·韦力曾在法国服役，因在战场上的英勇行为赢得军事十字章。一粒德军的子弹穿过了他的面部，损害了他的说话能力。然而神奇妙的医治他，使他成为一位最有口才和能力的著名布道家。当他传讲以赛亚书五十七章十五节的经文：「那至高至上，永远长存，名为圣者的如此说。」他从没想过这信息对阿瑟·史泰斯的影响。

强调着永远这个词，传道人高声说：「永远！永远！我希望我能向悉尼街上的行人这样高声呼喊。永远！你必须面对。永远！你会在何处度过？」

阿瑟忆述那聚会时，说：

「『永远』不断在我脑中响起，我突然感到从主而来的强烈呼召，我要将『永远』写出来。在我口袋中有一枝粉笔，离开礼拜堂门，出到街上，我弯腰在地上写这个字.....有趣的是，我本来连自己的名字也不会写。我未上过学，也未曾将『永远』抄过一百次。但不知甚么原因，我竟然能用畅顺的、美丽的笔迹将字写出。我实在不明白，现在还不能明白。」

在后来的三十三年，无论阿瑟往哪里去，在悉尼市中心、市郊外，甚至墨尔本，他将「永远」这字重复写了超过五十万次。

神的作为何等奇妙！在一九九七年，为悉尼广场上的「永远」铜疆揭幕的建筑工程师韦力·史密夫，他的父母是一对在中国内地会的传道人。他父母称他为韦力，是因对布道家约翰·韦力的尊重，就是那位蒙神使用，将阿瑟·史泰斯变成永远先生的。

这位谦卑的基督仆人，经历堪苛。他在大学公园无花果树下遇上基督，自觉对祂爱的亏欠尤深。他好像那进到法利赛人西门家中，洗耶稣的脚，又用头发擦干，自觉充满罪孽的女人。他爱多，因为他蒙的赦免多。

虽然二十四年来，没有人认识「永远先生」的真正身分，他所作的，并不是没有人知道的。他忆述曾被警察查问的情景。

「我被警察查问过二十三次，」他说：「但从没有被拘捕.....警察对我十分友善。我知道涂鸦是违法的，但我有从更高权柄的任命。」

最初，有一次一名警察问他说：

「你在行人路作甚么？」阿瑟回答说：「这是圣经里的字，我想给人人阅读，请勿忘记，就是在警察局内，你将你的手放在上面才起誓的那书。」警察听后就离去，阿瑟也继续他静默、神圣的工作。

有些人尝试将行人路上的字抹掉，有人曾跟着他，在「eternity」前加上一个「m」字，使它变为「meternity」。自此之后，阿瑟便将第一个小写字母转成大写字母。



阿瑟孜孜不倦地工作，忠心服事神。他四十六岁那年得救，五十七岁结婚。他任职清道夫，但每当有机会，他便向同胞传扬基督的福音。他在悉尼市中心佐治街和巴克斯街角传福音多年。他的方法与别不同，首先，他会将自己的圣经放在地上，用帽子将它覆盖，跟着他会绕着帽子行走，指着它，大声说：「看，它是活的！它是活的！」

不久，路上的人围过来，他便揭开帽，拿起圣经，传扬说：「它是活的，神的道是活泼的，有功效的，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更利.....」引述希伯来书四章十二节。

这样，他取得听众的注意，跟着便传讲救主如何改变他的一生，祂如何赐给他永远盼望的好信息。

虽然阿瑟不懂阅读圣经，但他用心存记经文，并能正确无误的引述。参加教会聚会时，他不用拿着诗歌，因他对每一首都谙熟。他强大的记忆力确实是神的祝福。

他事奉的范围包括：带领柏顿街教会的祈祷聚会，定期在街头布道，帮助毕兰街的青年收容宿舍和弗朗西斯街的露宿者之家。

一九六七年七月三十日，在一所安老院内，「永远先生」中风，与世长辞，随即进到他的主和救主面前。当他在一九六五年进入安老院时，他曾说：「我认为我不需用自己的气力离开这里。」

据说，在旧悉尼邮政大钟楼上，「Eternity」一字仍清晰可见。他怎样写在上面，无人知晓，但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，悉尼海港的一字信息，不只给两岸的群众看见，全球至少有二十亿人目睹。不止一次，且是再次又再次，这信息永远不停地响起。

花费数以百万元筹办庆祝活动是否值得？但我要说，这是最符合成本效益的信息。这是一名没有神学学位资格、没有基督教团体按立的小人物所作的。在他四十六岁那年，他还亲口承认自己是一名「流氓罪犯、无业游民、酗酒狂徒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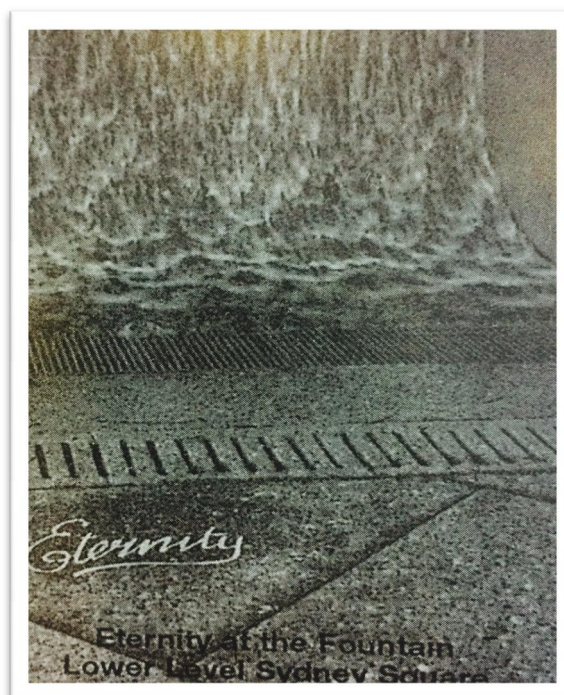
阿瑟已将种子撒下，神会赐予增长，在永远里他将会得着收成。

现在我明白悉尼迎接千禧的庆祝是世上最有意义的壮举。

神向全人类发出了千禧信息，那信息总结在基督的福音之内。

「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」  
(约三 16)

生命时光何短速，仿如枯叶般飘零，  
 仿如枯草又一束，当及时；  
 生命时年难挽留，死亡时日即将临，  
 机会失去难再求，当及时。  
 罪人当听警告声，立定心志接受主，  
 天堂欢乐随即现，当及时；  
 转离黑暗入光明，来让耶稣改变你，  
 从此行走天堂路，当及时。



耶稣基督的福音是 神的能力，要救一切相信的人。死亡只是进入永远的通道，但永远有两个结局。亲爱的读者，你对耶稣基督的态度直接决定你永远的去向。

你会怎样待耶稣？不可犹豫不决。

日后你心必会问：祂会怎样待我？

圣经说：

「你们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，这并不是出于自己，乃是 神所赐的，也不是出于行为，免得有人自夸。」（弗二 8）

「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赐他们权柄，作神的儿女。」（约一 12）

中文版  
 二零零零年七月  
 翻译：岑德华  
 出版：基督福音书局  
 中国香港九龙尖沙咀邮箱 95413 号 ©版权所有